譚因果

智學

因果是佛法最基本、最重要的道理。佛法的修學，以深信因果為入門，也以徹悟因果為究竟。

諸書對因果問題的論述頗多，筆者不贅，僅就容易產生歧義與誤解的地方，順手拈出幾例。

以時間為線索，因果可分為：

過去因→（引發）現在果

現在因→（引發）現在果

現在因→（引發）未來果

如果忽略過去因對現在及未來的影響，一味強調現在因對現在及未來的影響，就會出現偏激、人定勝天的「盲目自大論」。我們現在所想、所說與所作，固然會對現在及未來產生改造作用，但是過去所作的善惡「業」總和，更會對今生產生強大的「慣性」。如果沒有掌握其中的關鍵，要想改變它，非但如妄圖一步登天，甚而有可能讓我們跌得粉身碎骨。這股強大的因果「勢能」，在我們傳統文化裡稱為「命」或「天命」。命猶令也，「令下如山倒」，不得其要，凡夫自然難以改變，這正符合佛法「定業」的理論。那些不能不吃、不喝、不睡、不死，不能不貪、不瞋、不癡的人，在自然的因果法則面前，卻用沙啞的嗓音，近乎歇斯底里的叫囂「人定勝天」，剛好暴露人性中不能正視現實的虛假與狂傲。

如果弄不清或忽略現在因引發現在及未來果，一味強調過去因對現在及未來的作用，就會把佛法因果律誤解為消極的「宿命論」。過去因固然會對現在及未來產生影響，我們當下所想、所說、所作也會對當下及未來產生影響。這在傳統文化裡稱作「運」。運猶動也，是可變的，結果就看我們如何去做去「運」。根深柢固的「一飲一啄，莫非前定」的「宿命論」，顯然極度地阻礙了人的積極性與創造性，以致故步自封，妄自菲薄。很多人天資超脫、聰慧穎異，卻因為聲色犬馬、蠅營狗苟，終至

援。不過這已不是「世俗諦」、「比量境」上的因果理論所能詮釋，必須提昇到「勝義諦」、「現量境」上的性空解悟或證悟，方能圓滿解決。究其竟，則「如是因、如是果，唯佛與佛能知。」所以本文開頭即說以徹悟因果為修持的究竟，世俗對時空的感受與認識，在「賢聖自覺境界」中，完全失去作用與效力，所謂「三世攝歸一念，一念具足三世」，在這樣圓融的狀態中，大、小、長、短都不過是戲論與愚蒙，哪裏有「先」、「後」的問題？所謂「如環無端示緣生」，所謂「行假無三世」。對以上所講不能理解是正常的，暫時存疑就好，因為它已不是言語能及，必須對性空真實體悟。「但有言說，都無實義」，像其他佛法一樣，對因果定律的論述，也不過是「名言施設」，應該「得意而忘象」，「登岸而棄筏」，這才是對佛陀最大的供養，萬不可拘文執象。

綜上所述，因果法則，是佛陀以甚深定力與慧力，親緣真如實證的人生、宇宙。（不是「猜測」而是「親緣」，不是「學說」而是「實證」。）所以它是萬有的、普遍的，放之四海而皆準的。這樣的人生，必然是不卑不亢，既不盲目樂觀，也不消極悲觀，而是豁然達觀；這樣的人生，也必然會不斷昇華生命的意義與形式，輾轉增上，臻於至真、至善、至美。

佛學翻譯名家

鄭振煌居士 精心譯作

佛教在中國	每冊 20元	了義炬・活用佛法	每冊180元
慧眼初開	每冊100元	武藝中的禪	每冊100元
法味	每冊170元	菩提樹的心木	每冊120元
何來宗教	每冊140元		

慧炬出版社

地址：臺北市建國南路一段270巷10號

電話：(02)7026772 傳真：(02)7085054 畫撥：0003484-5（慧炬雜誌）

湮沒墮落，也有很多人先天似嫌不足，卻能憑藉後天的積功累行，而頭角崢嶸、卓立不群。

現在所思、所說、所作，對現在及未來必然會產生深刻的影響，所以我們要建立因果、道德的觀念，對自己負責。《華嚴經》有偈云：

欲知前世因，今生受者是；
欲知來世果，今生作者是。

當下遭受的煩惱痛苦，正是過去不正確的思想、言論及行為所引發的，如果我們當下不注重修持，未來就會遭受同樣的煩惱痛苦。

「菩薩畏因，凡夫畏果」，因果報應不爽，我們起心動念，一言一行，能不怵惕謹慎、以戒自律？因果的道德觀與價值觀告訴我們：「利人實是自利，害人實是自害。」如果沒有這種觀念，必然「只爭朝夕」，今朝有酒今朝醉，不計後果，享受生命，凡事不擇手段，勾心鬥角，巧取豪奪，成為追求物欲的奴隸。「撥無因果」是個人一切痛苦、煩惱、空虛的原因，也是社會一切罪惡的種子。這種人人「交征利」的社會，因果、道德是最不值錢的，人人可以踏在腳下、唾上口水。這樣病態的社會環境，怎能不處處充滿著暴戾乃至觸發戰亂？他們所做的，除了貪婪的、赤裸裸的利益交換、索取或敲詐，哪裡有絲毫奉獻與施捨的悲懷？人欲橫流將導致精神空虛，道德淪喪，使宇宙的靈光在一陣戰慄的暈眩中，陷入無底的黑暗。

對因果的正確認識，必須體認我們是處在一個無限錯綜複雜的因、緣、果的網絡中。每件事情的出現，既是過去的果、現在的緣和因，亦是未來的因和緣。所以，因、緣、果三者是可以轉化而不是判然獨立的。當然，這個無限錯綜複雜的網絡，僅是為了表述的方便；其實，它是至為簡明而容易觀察的。借用老子的一句話：「天網恢恢，疏而不失。」這張無形無象、疏而不失恢恢的「天網」，不正是「無果不因，無因不果」的因果法則嗎？一切都是必然而非必定的，絕沒有「偶然」的存在。所謂偶然只是片面與短淺的認知，沒有看清生命與時空的相續性，自然難以理解「偶然」背後的「必然性」。譬如井底之蛙看天空，不過是一個偶然的圓面，而大海怎會大過腳下那窪相依為命的汙水？坐井觀天，不足與論宇宙之浩渺，汪洋之沖蠲。

我所遇到的同修中，有人拿「雞生蛋抑蛋生雞」質之於因果：是先有果還是先有因？有人說這是鑽牛角尖，其實這個問題問得相當深刻，是對因果問題有過思考，筆者也曾深為困